

城市像一个挺讲究的容器。一般的容器,都是固体,没什么弹性。有弹性的容器,是口袋,皮囊。但城市这个容器,有弹性。不同的城市,讲究自然不同。我刚进入城市时,一下子就进入了省会。省会会有很多好处,显而易见的好处是有机场,有纵横交错的铁道线,有一列又一列的始发列车。

显而易见的坏处还有办事方便,从“市上”到“省上”二十分钟即到。显而易见的坏处还有物质丰盈,什么时髦的,时鲜的,有趣的,逗乐的,先到省会来,省人会吃腻了玩腻了,才有可能到下面去。

如此一想,便对北京人的优越感理解了,北京人从“区上”到“中央”,也就个把小时的事儿。城市就讲究出身。北京人到了地方,值钱。外人到了乡下,值钱。漂洋过海回来的,比土生土长的值钱。

城市这个容器里装得最多的是人,各色的人。外国人。马路上外国人多,说明城市开放。我原来生活的城市,一年到头见不到几个外国人,偶尔见着觉得特别新鲜,城市开放程度就低。南方人。城市里南方人开,说明城市活跃。

# 城市讲究什么

许锋

南方人喜经商,南方人所到之处,必有商机。乡里人。乡里人多,说明城市的就业机会多,个体经济发达。城市就讲究发展。

城市这个容器还有属性。重工业、高新技术产业、商业、旅游业等等。属性不同,容器也就有大有小。我原来生活的省会一半是工业。有炼钢厂、炼油厂、乙烯厂、机车厂、拖拉机厂。规模都非常大,工人数儿都上万。容器里的空气就不好,色调也灰。高新技术产业可遇而不可求。科技下的蛋,当然择良木而栖。你那容器要是不够好,不够大,蛋是滚不进去的。商业城市人人在商言商,腰包里都有钱。旅游业城市最大的好处是牵上一匹马拉客也能解决吃饭问题。要是你和关汉卿一样“会囤钱、会蹴鞠、会打囤、会插科、会歌舞、会吹弹、会咽竹、会吟诗、会双陆”,那你的日子过得自是格外滋润!但旅游有先天的成分,要如王安石所说“受之天也”。但虽“彼其受之天也,如此其贤也,不受之人,且为众人”。城市就讲究开发。

城市既是容器,就有容量。人不能太多,为了防止太多,就要设置门槛。——古代有城墙,到了晚上,城门“咣当”一关,一了百了。如今的城市基本上没城了,关不住,只有管。门槛五花八门,有把户籍当门槛的,有把房产当门槛的,有把工作当门槛的,有把医疗当门槛的,有把孩子当门槛的。个个原则上不可逾越。非得越,那成本就相当高。城市就讲究门户。

吾一友已定居南方多年,什么都解决了,从属性上算是彻底的南方人了。孩子上初中,每年学费三万多。上的是重点中学,私立。言环顾四周,好初中全

都“私立”了。我听后“呀然”一声,不自觉地拍了一下自己的腰包。城市最大的便利是能给人提供多种选择,吃香喝辣,素食主义,山珍海味,传统经典,应有尽有。你自己掌握。城市就讲究阶层。

城市这个容器管不好就乱。有限的是容量,无限的是欲望。满城人的欲望此消彼长,从不冬眠。家里的地方不够用了,就向阳台要。阳台不够了,就向公共地段要。住在楼顶的,向天要。住一楼的,向四周要。城市就讲究城管。

城市这个容器会不会破呢?戳破,砸破,挤破,挤破。大抵不会,因为城市四通八达,可疏可堵。但城市有标签。每一个人是标签的制作者和知识产权的拥有者。你是什么,就贴什么。你罪恶,就贴罪恶。你淫逸,就贴淫逸。你下流,就贴下流。你龌龊,就贴龌龊。你高尚,就贴高尚。你伟大,就贴伟大。因此,民风淳朴的城市,依然是“受之天也”,祖上传下来的,不认不行,不服也不行。也有祖上没什么东西传承下来,但后人惦念,想方设法让自己所居之容器“古色古香”起来,于是西门庆和潘金莲那些风流事,也成了大家抢的香饽饽。——该讲究时,有些城市却不讲究了。

王安忆的创作《天香》依然把目光聚焦在上海,但这个上海不再有现代上海的繁华和当代上海的喧嚣,而是在上海形成之前,那个在时光深处充满手工农耕时代市井闲情的小上海。写作《天香》缘起于上海地方掌故里一种叫做“顾绣”的地方特产,这种在史料中并无太多笔墨介绍的技艺,却借由晚明时期一个上海士绅家族的兴衰历史,呈现出迷人的遐想空间。

这部长篇小说回到晚明,讲述了上海申家造“天香园”,天香园主人申明世的长子柯海,娶了南宋康王一脉的徐家之小女小绸,又阴差阳错纳闵氏为妾,于是展开了一场数十年的恩怨纠缠。闵氏是苏州织工之女,将精湛绣艺带入申家,与小绸共创独到的“天香园

绣”,又经侄媳希昭以书画入绣,随成天下一绝。直到申家家道中落,侄女蕙兰嫁入平常人家。希昭、蕙兰等不得不以绣支撑家用,蕙兰更设慢授艺,终使“天香园绣”光大天下。这段始自明嘉靖三十八年,终于清康熙六年的上海传奇,讲述了一个士绅家族由兴到衰的命运,讲述了上海本地文化的消长更替,也在明代由盛转衰的大背景下,讲述了一种看似边缘的民间工艺,是如何在种种机缘下融入上海历史。

《天香》中,王安忆笔下的上海,遥远又切近,贴切又陌生,对王安忆而言,小说虽然是虚构,可它是在假定的真实性下发生,虽然年代久远,却是十足的海派风格。

京话里又杂有一些外地的口音,后来,人们称之为“蓝青普通话”,所谓“蓝青”,就是不纯粹的意思。起初,普通话只在官场中使用,又被称为“官话”。后来,会说官话的人越来越多,到了民国初年,人们又把普通话称为“国语”。1931年,瞿秋白倡议把“国语”改称“普通话”。于是,“普通话”作为一个有严格定义的学术名词沿用了下来。

## 新书架 《天香》 郑甜

我国最早的普通话出现在清朝末年的光绪年间,当时,我国的学术界正在搞“切音字运动”,就在这个时候,有一个名叫朱文熊的教育工作者提出了“普通话”的概念。光绪三十一年(1906年),朱文熊出版了一本书,名叫《江苏新字母》。其中,汉语被分成三类,“普通话”是其中之一。朱文熊在这本书中注明,普通话是“各省通用之语”,这就为普通话的概念做出了初步的诠释。

普通话的概念被朱文熊提出之后,并未受到相关教育机构的重视。当时,普通话没有统一的标准,在清朝的都

## 文史杂谈 最早的“普通话” 王吴军

许多名人学者在给自己的书屋命名时,或以文明志,或以文寄情,或以文自勉。人们可以从领略到主人的精神境界,也从中得到有益的启迪。著名历史学家、已故北京师大校长陈垣名其书屋为“励耕书屋”。励耕高远,辛勤耕耘,体现出陈老皓首穷经、励精笔耕的学者精神。

著名语言学家王力教授说:“古人有所谓雕龙、雕虫的说法,在这里,雕龙指专门著作,雕虫指一般小文章,小意思。龙虫并雕,两样都干。”因此把自己的书屋命名为“龙虫并雕斋。”语言学家、《词论》的编撰者杨树达说:“小是大的基础,大是小的发展;多是少的结果,少是多的基础。学问是一点一滴积累而来的。”所以,他把自己的书屋叫做“积微居”。

## 名人轶事 书屋取名之趣 夏吟

荀子有“锲而不舍,金石可镂;锲而舍之,朽木不折”的名言。我国著名古文字学家商承祚,取荀子名言之意,勉励自己以“锲而不舍”精神研究学问,故把自己的书屋命名为“锲斋”。

长篇小说《李自成》的作者姚雪垠的书屋为“无止庵斋”,取“学无止境”之意,以明虚怀求索之志。



农家后院 王琦

著名画家范曾的工作室起名“抱冲斋”,这是从成语“抱冲寡营”而来,认为自己还不够抱冲,意为要向“抱冲寡营”方向努力。给书屋起名,是我国知识分子的传统。南宋爱国诗人陆游,晚年的书屋叫“老学庵”,是取“师”老而学犹秉烛夜行之语。表示要活到老学到老,生命不息,学习不止。明代著名文学家张溥,有一个闻名八方的“七录书斋”。张溥少时记忆力很差,后来找到多抄多读增强记忆力的方法,他高兴地说:“原来真是眼过千遍,不如手过一遍,好记性不如烂笔头呀!”从此,不论数九寒冬,烈日酷暑,坚持不懈地抄书背书,积累知识,终于成为著名文学家。为纪念自己独特的学习方法,把自己的书屋取名“七录书斋”。

说到马,眼前会出现秦兵马俑方阵中的骑兵、战车,会出现汉代铜雕《马踏飞燕》,唐代浮雕《昭陵六骏》。耳畔会响起俄罗斯民歌《三套马车》、马玉涛久唱不衰的《马儿啊,你慢些走来慢些走》。还会想起臧克家脍炙人口的诗《老马》。这些马是站立的马,运动的马,是丰腴的、马健硕的马,哪怕是匹老马,也在默默地坚守:“眼里飘来一道鞭影,它抬起头望望前面”,还在蓄势待发。

## 卧着的汉陶马 张健莹

可这张图,是一匹卧着的汉陶马。它的眼睛闭着,却没有炯炯有神,像在休息;它的嘴张着鼻子鼓着,也不带什么精神;它卧着,很安静很安详。这是匹什么样的马?它的前生今世呢?或许它是从西域引进的天马吧,此刻它回味水草丰美的草原;或许它曾经参加过多次征战,正迷茫着战场的狼烟尘土;或许它只是一匹宅家的马,跟着主人种地拉套,卸了套就这么卧着,安逸安享着闲暇或是晚年。

汉代的陶器大多是灰陶,这匹卧马是红陶。遗留下的红色有些残破了,原来的本色是官墙红那样的。汉代陶俑制作的工艺有模制、捏塑、雕琢三种,这匹卧马大概三种手法都用上了,头部是精雕细刻的,身体就极简洁地处理了,连马腿都简练了,形体比例倒都合适合。头部有两个圆孔,可能插着有木制的耳朵,年代久了烂掉了。它个头不小,身长40厘米,卧着的身高也有近20厘米。

原本造这匹卧马是为陪伴主人的,如今它的主人去了哪里?马和人此刻都有些孤独有些牵挂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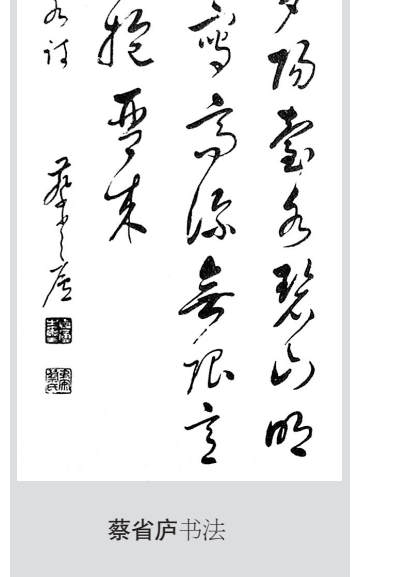
## 郑州地理 书院街与天中书院 王瑞明 杜丰芮

书院街位于管城回族区南大街路东侧。东起紫荆山,西至南大街,全长1000多米,宽7米。它南与商代遗址、北与主事胡同、东北与唐子巷、西与南学街为邻。东段以前叫纸坊巷,与明万历二十八年(1600年),在此处修了一座火神庙,之后改叫火神庙街。西段路南有一家财主的花园紧领大街,群众称这一段为花园门街。

明崇祯十年(1637年)郑州知州鲁世任于此街创办天中书院。计有正堂7间,拜厦3间,后殿3间,寝房、厨房、大门、二门、斋房若干间。内塑先师孔子等像。明末战乱,建筑大多倾圮。清道光十八年(1838年)知州王宪又在天中书院旧址上建起南公馆。清光绪八年(1882年)知州王成德会同士绅,将东大街的东里书院迁移到火神庙街,于明代天中书院和清道光时之南公馆旧址复建,修筑照壁1座,大门3间,讲堂5间,斋房各5间,其他房屋若干间,这样庞大的建筑,于光绪十年竣工,历时两年之久,由于书院的扩建和影响,广大群众便把那里的火神庙街与花园门街合并统称为书院街了。

书院街早已消失在历史的视野中,在漫长的岁月里,一代代人秉承祖先遗志,在不同年代不同时期,曾先后有10多所中学堂、县立中学、市立初级中学、私立中学;市立高级中学、职业专科学校等利用书院旧址继续开办学校。难怪在郑州民间流传有“书香古韵书院街”的美名。“文化大革命”中,曾改名为红光东街。1978年,恢复书院街原名,沿用至今。

## 蔡省庐书法



张学良想想,那人家不会挑理啊?于凤至莞尔一笑,鼎鼎大名的二十八师师长的公子来敬酒,谁敢说三道四?奉天来的人自不必说,郑家屯也不会有如此不识好歹之人,你放心吧!让他们去好了。张学良还是心不托底,若是真有不识相的人,或是酒喝高了,非嚷着要见新郎官咋办?于凤至说,你让冯庸他们带四个卫兵,要长得凶一些的,最好都像关老爷手下的周仓一样。这四个兵往身后一站,酒蒙子也会吓醒了。张学良依于凤至的主意找来冯庸等人,果然,所到之处均无风波,客人们反倒觉得,能有冯公子、吴公子、汤公子这样的豪门才俊来敬酒,张家已经给了自己面子。

一个让张学良愁眉不展的难题让于凤至轻而易举地化解了,张学良对于凤至又多了一份好感。在吴公馆的庭院里匆忙应酬一番后,张学良回到书房,轻松地,总算结束了。于凤至接过张学良脱下的外衣,挂到衣架

上。回到床边刚坐下,张学良凑过身子,附在她耳边轻声说,是不是……该咱们的啦?于凤至羞红了脸,院子里还有那么多人,多娘都在,不大好吧。张学良说,有啥不好的,刚才我敬酒时,那个段老头还说,快去吧,去吧,莫让新娘子等急了。于凤至的脸愈发红了,嘴里说着,人家那是逗你呢,你也当真,却返身上床,把被子拉了下来。

两人宽衣解带,正欲上床。却听楼梯处传来一阵杂沓的脚步声。随之,房门如擂鼓般被敲响,伴随着几个人的呼喊,隔门似乎都能闻到浓浓的酒气。

张学良知道是冯庸那帮哥们儿来了,本想不开门,又担心这些无法无天的家伙会破门而入,只好匆忙穿好衣服,打开房门。

来人是冯庸、汤佐荣等人,一个个脸红气粗,脚步踉跄,醉眼迷离,出乎张学良意料的是,妹妹张环英也在其中,一张俏脸喝得云蒸霞蔚,煞笑绵绵。

冯庸进屋就喊,洞房花烛,良辰美景,六哥可不能独享。汤佐荣手拿一瓶酒,醉得已经立足不稳,左晃一下,右摆一下,摇摆到于凤至面前,眯着眼睛说,这如花似玉的小嫂子,六哥你还滞滞扭扭的,你要是实在不愿意,让给我!

此时,华灯初放,屋里又点起两只半人高的喜烛。烛光辉映下,于凤至一袭紧身红衣,端坐床前,身材秀

摆出一副死不退让的架势。这情景,让于凤至感动得几欲流涕。张学良方才一番话,虽属于即兴胡诌,说的倒也有几分真情。于凤至是家中的独女,从小养在深闺,在父母和家人的百般呵护下长大,真是见了秋风落叶就伤情,母亲不无忧虑地说,像你这样,情出莫名,弱不禁风,日后找个什么样的男人,才能让为娘的放心呢。如今,这个男人在自己面前,从身后看过去,那臂膀虽不十分强健,但足以为自己遮风挡雨。有夫若此,自己还有什么可奢求的呢?

借着酒劲,冯庸和汤佐荣几个人嚷得越发厉害。从古到今,闹洞房讲的就是一个闹字。当年苏小妹结婚,苏东坡领着人闹洞房,把苏小妹的鞋子袜子都扒了下来,一人捧着小脚亲了一口。最后咋的啦?苏小妹没生气,苏小妹的丈夫也挺乐呵。苏东坡为此还吟诗一首,春宵一刻值千金,不如小展展天足。你看看你,像个门神似的守在这里,扫不扫兴?

## 连载 46

听到这个消息,王宛平赶紧往家赶。一回到家,看到女儿蜡黄的脸色,她健康、自由地成长。只要做到了这一点,她将来做什么,到时候她自己会做出最好的决定,比我们现在能做的要好一百倍。

检查结果出来了,只是一般的小儿痢疾,王宛平终于松了一口气。在回家的路上,她把女儿紧紧地抱在怀里,心里暗暗发誓:“丁丁,妈妈以后再忙,也会抽出时间照顾你,不会再让你受罪!”

但是,这愿望实现起来并不容易。王宛平就读的学校和母亲家相隔有几十站路,看女儿成为一件奢侈的事情。而每次到母亲家,王宛平一边带丁丁玩,还得一边背单词,根本没有办法对女儿进行细致周到的照顾。

3年后,王宛平从中戏毕业,直接留校任教。那时,虽然丁丁已经回到她的身边上了幼儿园,但王宛平还是忙碌,与女儿在一起的时间依旧很少。有一次,她去幼儿园接女儿放学,击手也在各地热播,母女编成了一对漂亮的风景。

鲜为人知的是,无限风光背后,王宛平却历经坎坷:忙碌的工作让她的婚姻以失败告终;因文字惹祸。

追梦无罪,愧对女儿痛心。1985年,是王宛平人生的分水岭。这一年,已是国家干部的王宛平,决定报考中央戏剧学院研究生,报上名之后,才发现自己怀孕了。思考再三,她还是决定参加考试,就这样,身怀六甲参加复试,导师居然没有看出来。

这个决定缘自她内心深处,她是一个梦。王宛平15岁当兵,在4年的军旅生涯中,读过很多世界名著,博览群书后,她便萌生了一个梦想:通过笔去剖析人性和干预社会,那将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事。

大学毕业后分配到国家机关工作,这是一份让许多人羡慕的稳定工作。可看似一帆风顺的人生却令她不时茫然,这一切都和她的梦想没有任何交集。

王宛平大学毕业参加工作的那一年,正是上世纪80年代初,也是文革最辉煌的年代,本来就爱好文学的王宛平实在不甘心就这样磨灭自己的理想和才华。当时,没有关系调动工作不可能,考研成为她改变命运的唯一手段。

1985年9月1日,孩子刚满40天的王宛平,成了中央戏剧学院文艺系研究生。为了不耽误学习,她不得不狠心给刚满月的女儿丁丁断奶。

有一天,王宛平正在学校上课,母亲突然打电话告诉她,说了丁丁拉肚子了,一直都在哭,怎么也哄不好。

## 名人是怎样教育孩子的

王宛平人生的分水岭。这一年,已是国家干部的王宛平,决定报考中央戏剧学院研究生,报上名之后,才发现自己怀孕了。思考再三,她还是决定参加考试,就这样,身怀六甲参加复试,导师居然没有看出来。

这个决定缘自她内心深处,她是一个梦。王宛平15岁当兵,在4年的军旅生涯中,读过很多世界名著,博览群书后,她便萌生了一个梦想:通过笔去剖析人性和干预社会,那将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事。

大学毕业后分配到国家机关工作,这是一份让许多人羡慕的稳定工作。可看似一帆风顺的人生却令她不时茫然,这一切都和她的梦想没有任何交集。

王宛平大学毕业参加工作的那一年,正是上世纪80年代初,也是文革最辉煌的年代,本来就爱好文学的王宛平实在不甘心就这样磨灭自己的理想和才华。当时,没有关系调动工作不可能,考研成为她改变命运的唯一手段。

1985年9月1日,孩子刚满40天的王宛平,成了中央戏剧学院文艺系研究生。为了不耽误学习,她不得不狠心给刚满月的女儿丁丁断奶。

有一天,王宛平正在学校上课,母亲突然打电话告诉她,说了丁丁拉肚子了,一直都在哭,怎么也哄不好。